**协作单位考评管理制度（试行）**

运维公司依据《扬州城控排水管网运维有限公司入库协作单位服务质量评价制度考评细则》（见附表1），不定期组织对协作单位进行考核评价，考核结果将直接决定各协作单位在名录库中的高低排名，此排名将作为未来运维公司选择协作单位进行工程发包的重要指标。

考核评价内容包括：项目安全质量、施工组织、施工时限、现场管理、材料管理、协调合作、竣工资料的及时性及准确性等方面。协作单位初始考评信用分为100分，运维公司根据协作单位考评内容及考评细则进行加减分，以实现信用分动态化管理，其中：0-60分不合格，60-75分合格，75-90分良好，90-100分优秀，满分100分。考评不合格的协作单位，将从运维公司协作单位名录库清退，录入至《不合格协作单位名录库》（附表2），同时5年内禁止该协作单位参与运维公司任何工程项目。

出现以下任一情行的协作单位，将立即从运维公司协作单位名录库清退，并予罚没所有保证金：

1）经核实招投标过程中发现围标、串标行为;

2）因施工原因造成一般质量安全事故，给运维公司形象带来严重负面影响；

3）结账资料或施工作业过程成果存在弄虚作假行为；

4）工程结束后，应做到工完、料尽、场清，如发现对剩余材料挪用或偷盗等；

5）经公安、检察等机关查实的违法犯罪行为；

6）出现民工工资纠纷问题，造成恶劣影响的；

7）协作单位提供虚假工程资料或相关证明的；

8）协作单位承包的工程项目未根据项目计划实施，且经由运维公司多次协调沟通仍不整改到位的；

**扬州城控排水管网运维有限公司**

**2021.3.4**